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专人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上午 9:30 在公司 2010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董事局秘书及全体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局主席蔡文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董事局审议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，主要内容包括：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，公司治理、环境和社会，重要事项，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，债券相关情况，财务报告等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及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同意 9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十一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26年8月29日